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特锐德”）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4月22日在青岛市崂山区松岭路336号公司工业园办公大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0日以通讯或书面的形式发出，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邵巧明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根据2020年监事会的工作情况，监事会起草了《监事会2020年年度工作报告》，内容包括2020年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和监事会对公司在2020年内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募集资金投入情况、收购股权、对外担保等情况进行了检查并发表了独立审核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将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0年营业收入7,420,617,421.95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0.11%；营业利润135,762,177.09元，比去年同期减少50.19%；利润总额123,226,220.81元，比去年同期减少52.1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73,048,784.28元，比去年同期减少35.9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1,927,908.71元，较上年同期减少59.0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60,070,339.20元，比去年同期减少58.96%。

详细财务数据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本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1,526,562,815.66元，公司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1,847,327,478.67元，盈余公积173,584,762.10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1,274,157,134.28元，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850,485,754.04元，盈余公积173,584,762.10元。

结合2020年度经营与财务状况及2021年发展规划，公司董事会经研究决定2020年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2020年末股本997,570,07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49,878,503.75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2020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若因新增股份上市等事项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按照转增比例不变的原则对转增股份总额进行调整，即保持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相应变动利润分配总额。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对于分红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股利分配政策，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因此，我们同意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监事会检查了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变更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并进行了完整的信息披露，符合有关规定的要求。

报告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发表如下审核意见：公司依据有关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和规范运行的内部控制环境；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保证了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与资产安全，确保了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高了经营效率与效果，促进了公司发展战略的稳步实现；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报告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七、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已与公司合作多年，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且报告内容客观、公正。同意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

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有利于进一步公司监事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促使监事和监事会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责，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